

证券代码：873586

证券简称：精鼎科技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9 月 29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办公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 年 9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廖海潮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于 2022 年 9 月 20 日任期已届满，为了促进公司规范、稳定发展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股东推荐，提名廖海潮、郭应旺、蔡仲芳、陈辉、罗先凯、王杏林、骆贤武、阮卫民、马斌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名廖海潮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名郭应旺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名蔡仲芳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名陈辉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名罗先凯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名王杏林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名骆贤武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名阮卫民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同意提名马斌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精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0 月 10 日